

大连工业大学文件

大工大校发〔2017〕134号

关于公布《大连工业大学 2017-2021 年专业技术岗位聘期任务》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《大连工业大学 2017-2021 年专业技术岗位聘期任务》经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大连工业大学 2017-2021 年专业技术岗位聘期任务

为进一步加强我校人才队伍建设，根据我校“十三五”规划方案，结合一流学科及应用型学科转型发展建设的需要，建立促进人力资源合理配置和优秀人才成长的有效机制，调动专业技术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促进我校人才队伍建设的长期、有效发展，特制定本聘期任务，各基层单位需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，制定不低于学校制定的岗位聘期任务。

受聘专业技术人员聘期内应完成所聘各系列、等级所对应的教学工作量、教研工作量、科研工作量和受聘人员所在单位所聘岗位制定的聘期任务。

各基层单位应与受聘专业技术岗位人员签订《专业技术岗位聘期任务书》。聘期末依据所签订内容，对受聘人完成聘任任务情况进行考核，考核结果将作为下一聘期聘任的重要依据。

受聘“双肩挑”岗位人员，主要考核从事现岗位的综合履职能力，专业技术考核结论与管理系列考核一致。专业技术岗位兼职从事行政管理工作人员，工作量需达到相应层级规定任务的 1/3 以上。实验教师按照教师系列制定聘期任务，教学工作量不做要求。

各系列专业技术岗位聘期任务及聘期任务书详见附件。

附件：1. 大连工业大学教师系列专业技术岗位聘期任务

2. 大连工业大学实验（工程）系列专业技术岗位聘期任务

3. 大连工业大学辅导员系列专业技术岗位聘期任务

4. 大连工业大学图书系列专业技术岗位聘期任务
5. 大连工业大学财会审计系列专业技术岗位聘期任务
6. 大连工业大学教育管理研究系列专业技术岗位聘期任务
7. 大连工业大学编辑出版系列专业技术岗位聘期任务
8. 大连工业大学档案系列专业技术岗位聘期任务
9. 大连工业大学医疗卫生系列专业技术岗位聘期任务
10. 大连工业大学建筑工程系列专业技术岗位聘期任务
11. 《大连工业大学专业技术岗位聘期任务书》填写说明
12. 大连工业大学专业技术岗位聘期任务书（样表）